

#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初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紀錄

一、時間：112 年 2 月 8 日下午 1 時 30 分

二、地點：曉峯廳

三、主席：丁校長 永慶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紀錄人員報告出席人數

請假：0 人

列席：0 人

六、報告到會人數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宣讀保密條款：依據本校聘僱契約書第九條雙方已簽署保密條款：關於乙方因工作或職務所知悉或持有甲方所有未對外公開之資訊，乙方皆應負保密義務，經甲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揭露予任何第三人，或為其本身或他人之利益而使用。

另本校各項運作均受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範，爰重申出、列席者因公務獲取之機密資訊應遵守聘僱契約書及相關法令規範負保密責任，俾便本校之機密資訊得以受到保護。

八、確認議程

九、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

十、主席致詞

十一、業務報告

(一) 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業於 101 年 1 月 11 日奉校長核定。

(二) 112 年度交通安全月宣導

九月是全國交通安全月，交通部自 109 年起辦理全國的交通安全運動，訂定 9 月為交通安全月，112 年主題為「人本交通-停讓文化」，口號「車輛慢看停 行人安全行」。呼籲駕駛人行經路口，無論有無號誌，皆須遵守停讓行人的準則；行人穿越馬路亦須遵守交通規則，雙方相互尊重，建立國人正確之用路觀念。

(三) 汽機車在行經路口要小心，停讓行人最安心，謹記「慢、看、停」

「慢」：路口放慢速度、「看」：注意周圍人車、「停」：停讓行人通過另外行人也應遵守號誌並走斑馬線，專心過馬路，不滑手機且不駐足在馬路上。

(四) 停讓文化-車輛慢看停 行人停看聽。停讓是為了預防危險，保護自己，

讓彼此都能安全抵達目的地。停讓，讓世界更美好。

(五) 路口新運動 車輛停讓心感動。

(六) 過馬路五口訣：(停看轉揮動)

(1) 等候三大步(停)：等候時應距離人行道邊緣三大步。

(2) 馬路停看聽(看)：過馬路時紅燈停、綠燈行。

(3) 起步左右左(轉)：左看右看左看，沒有車子再出發。

(4) 舉手過馬路(揮)：舉手揮動，增加身高讓駕駛人看到。

(5) 專心向前走(動)：不玩耍、不當低頭族、迅速通過。

## 十二、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宣導機車安全駕駛觀念，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有駕照及成年學生的增加，預防騎乘機車事故案件發生，予提出討論。

決議：加強高三學生宣導騎乘機車之法規與安全教育，並依往例針對申請騎乘機車上、下學之學生進行個別道路安全教育，並嚴禁雙載。

**案由二：有關交通安全教育融入本校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為增加交通安全教育在校內之普及率，考慮將各種觀念其融入課程。

決議：請教務處蒐集各校的教案，做為編寫交通安全教育教案與研習的參考。

**案由三：有關本校交通安全網站專區之設立，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資訊E化，讓學生可在學校網站上找到本校相關交安資訊。

決議：請學務處提供資料，由庶務組持續追蹤並更新交通安全教育專區資料。

## 十三、臨時動議

## 十四、散會